

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

全国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

学位中心〔2016〕141号

关于举办“案例中心杯”首届“中国研究生 公共管理案例大赛”的通知

各有关研究生培养单位：

为引导广大研究生，尤其是公共管理硕士（简称MPA）专业学位研究生更加关注我国公共管理实际问题，进一步提高其综合运用公共管理理论和公共政策分析方法科学有效地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同时，在公共管理高等教育中进一步推广案例教学方法，进一步推动高校与政府机关和非政府公共机构间的沟通，使公共管理研究生教育与国家发展大局更加紧密结合，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 and 全国公共管理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教指委）决定共同主办首届“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案例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相关背景

为促进研究生培养质量的全面提高，提升研究生教育主动适应社会、经济需求的能力，自2013年起，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举办“全国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大赛”。“全国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大赛”主要面向在校研究生，以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为契机，以行业需求为导向，以提升

研究生创新实践能力为核心，以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为目标，促进我国研究生教育发展水平与服务支撑能力的全面提升。目前，已有“全国研究生智慧城市技术与创意设计大赛”等多个主题赛事。2016年，新设立了“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案例大赛”。

中国专业学位教学案例中心是在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财政部的大力支持下，由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联合全国相关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共同建设的有关教学案例交流与使用平台，旨在促进案例教学在我国专业学位教育中的应用和推广，推动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和创新。中国专业学位教学案例中心为本届大赛提供资金与技术支持。

二、组织架构

“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案例大赛”设立组织委员会、评审工作组、申诉工作组及组织委员会办公室。

组织委员会负责大赛的组织、管理、决策与协调，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部分研究生培养单位相关负责人共同组成。组织委员会办公室设在教指委，负责组织委员会相关具体工作。

评审工作组负责确定赛题及技术指南、制订赛事评审规则和实施细则、评审参赛作品等相关工作，由教指委委员、相关学科专家、行业专家等组成。

申诉工作组负责处理案例大赛申诉，集体审议做出最终处理意见。申诉工作组同时对整个比赛过程进行监督。

三、参赛对象

以MPA在读研究生为主，公共管理相关学科在读研究生和MPA毕业生也可参与组队。

四、赛程赛制

1. “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案例大赛”拟每年举办一届。
2. 首届“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案例大赛”承办单位由教指委另行征集。

五、其它

1. 大赛参赛及获奖情况将纳入MPA评估和认证指标体系。
2. 具体赛务及相关安排请关注教指委官网<http://www.mpa.org.cn>的案例大赛专属链接,该链接将于报名正式启动当天生效。
3. 大赛其他事项请见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案例大赛章程及各项工作办法。

附件：“案例中心杯”首届“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案例大赛”工作方案



2016年11月22日

抄送：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学位委员会办公室

附件：

“案例中心杯”首届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 案例大赛工作方案

一、 组织单位

（一）主办单位

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

全国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

（二）承办单位

首届承办院校待定。

二、 参赛方式

（一）参赛对象

以MPA在读研究生为主，公共管理相关学科在读研究生和MPA毕业生也可参与组队。

（二）参赛方式

每所学校参赛队伍数量不限。每支队伍3-5人。每支队伍中，公共管理相关学科在读研究生和MPA毕业生最多不能超过1名。在决赛阶段的现场问辩环节，每队仅可派3人参赛。

三、 赛程赛制

（一）“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案例大赛”拟每年举办一届。

（二）本次大赛分为初赛和决赛两个阶段。

1、 初赛阶段

参赛选手以团队为单位，在选题范围内，自主确定案例。通过实地调研等方式收集第一手资料，进行案例撰写和分析，形成完整的案例正文和分析报告。参赛队伍须针对案例情境，结合公共管理相关理论，提出具有可行性和创新性的政策建议或解决方案。

初赛采取匿名评审的形式。评委将根据参赛队伍提交的案例正文及分析报告进行匿名评审，评选出入围大赛决赛阶段的 16 支代表队及案例。

2、决赛阶段

现场决赛分为两轮比赛：

第一轮为 16 进 4 的比赛。入围队伍现场展示初赛提交的案例正文及分析报告，并接受现场其他选手、嘉宾互动提问。评委将综合入围队伍的案例正文和分析报告的写作质量、现场展示水平进行打分。根据总得分排名，确定晋级决赛阶段第二轮的 4 支队伍。

第二轮为四强赛。进入决赛阶段第二轮比赛的参赛队伍，将由组委会提供同一案例，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案例分析，并进行现场展示和问辩。评委对每支队伍的案例分析水平和现场问辩表现分别进行打分，确定最终名次和奖项归属。

四、选题范围

在初赛阶段，参赛队伍应紧密围绕我国当前公共管理、公共政策领域面临的重大或热点问题。选题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政府管理创新；政府职能转变；地方治理创新；城市和社区治理问题；政治、经济、社会、文化、生态等领域的政策议题；公共与非营利组织管理；运用现代技术手段和方法改进公共治理等相关问题等。

决赛阶段第二轮比赛的现场分析案例，由大赛组委会提供，来源于中国专业学位教学案例中心公共管理教学案例库，网页链接：<http://ccc.chinadegrees.com.cn>。参赛队伍如需提前浏览案例库中案例，可向本培养单位已经订阅公共管理教学案例库的教师会员索要案例正文链接。如有疑问，请联系各培养单位 MPA 管理部门。

五、大赛流程

(一) 报名事项

1. 报名时间

2016年12月1日到12月30日。

2. 报名方式

参赛队伍登录教指委官方网站（www.mpa.org.cn），点击案例大赛专属报名入口，填写报名表。参赛队伍组队成功后，须经所在培养单位管理员审核，审核通过的参赛队伍视为报名成功。

(二) 比赛流程

时间	事项
2016年12月1日-12月30日	报名
2017年2月20日-2月28日	提交题目、摘要
2017年3月10日-3月20日	提交案例正文及分析报告
2017年3月20日-3月23日	文本检查
2017年3月24日-4月24日	专家匿名评审，公布入围案例名单
2017年4月29日-4月30日	决赛，颁发奖项

六、奖项设置

大赛将设立一等奖4个（分名次），获奖队伍每队奖金5000元；二等奖12个（不分名次），获奖队伍每队奖金3000元，三等奖16个（不分名次），获奖队伍每队奖金1000元。

大赛将设立最佳案例、最有价值队员等单项奖，并颁发获奖证书。

其中，一、二等奖及最佳案例获奖团队的实地调研案例，参照中国专业学位教学案例中心公共管理教学案例入库案例的标准进行修改并规范化处理后，可收录到“中国专业学位教学案例中心”公共管理案例库，供全国MPA相关教师查

看使用。案例作者可根据相关办法获得案例入库稿酬并获得案例入库证书。

七、其他要求

（一）案例正文要求：

案例正文一般应包括：标题、引言、案例摘要、正文、结束语、附录、脚注和图表等8部分。案例正文以10000字左右为宜，附录不超过5000字为宜。

案例一定要基于真实事件。案例正文要对事件进行完整的描述，要突出真实性、代表性和冲突性，要有核心人物或决策者，推出关键事件，引出争议点。通过陈述令核心人物或决策者感到迷惑或难以决断的事情，展现事件发展或决策的制约因素和困境。

（二）案例分析要求

1. 理论明确。要明确分析案例所使用的有关公共管理理论和工具。

2. 思路清晰。要提出恰当的分析框架，结构严谨，逻辑性强。

3. 分析全面。要全面系统地分析相关背景、决策要素和政策影响。

4. 对策可行。提出的政策或建议应具有针对性、可操作性和创新性。

（三）实地调研

鼓励参赛团队在初赛阶段，围绕选题进行实地调研，通过调查访谈，系统地收集相关问题的一手资料，详细了解有关事件的发展过程、相关政策的制定和执行情况等，厘清案例所处的社会背景，剖析案例涉及的各方利益，为案例正文和分析报告的撰写奠定基础。

鼓励参赛队伍所在培养单位为参赛团队开展实地调研提供帮助。

八、联系方式

教指委联系人：白淼

电话：010-62519150

邮箱：mpa@mpa.org.cn